

当前，正值高校毕业生求职关键期，在毕业生满怀热情忙于投简历、面试之时，一些不法分子也开始“躁动”起来，打着招聘的幌子挖坑设陷阱，致使诈骗钱财、盗用信息、诱导犯罪等现象时有发生，严重损害了毕业生的就业权益。

对此，教育部近日发布高校毕业生求职提示，提醒毕业生要增强风险防范、信息安全和依法维权等意识，防止跌入各类求职陷阱。如在求职中自身合法权益遭受侵害，要积极收集并留存有关证据，用法律维护自身权益。

非法中介虚假招聘频发

“想要一毕业就轻松拿高薪吗？”“选我们，职场升职加薪快！”……在求职市场上，这类充满诱惑力的宣传语总能吸引不少“涉世未深”毕业生的目光。

但实际上，看似待遇丰厚的招聘背后，隐藏的可能是非法职业中介的虚假招聘陷阱。

教育部相关负责人介绍，实践中，一些没有资质或冒用、伪造资质的“黑中介”经常打着介绍工作的幌子发布虚假招聘信息，他们以“拿高薪”“升职快”为诱饵，使用各种手段骗取毕业生钱财。比如，非法机构以介绍工作为名，向求职者收取高额中介费，却找借口拖延或直接不履行合同。还有的非法中介向求职者承诺提供高薪行业就业岗位，但须交纳相关服务费用，此类“付费内推”行为涉嫌不正当竞争和欺诈，求职者难以主张自身权益。

更有甚者，一些不法分子通过发布虚假招聘信息，诱导求职者参与违法行为。比如，有的在网络平台上发布事先编造的招工信息，以“高薪急聘”“学历不限”等字眼诱导求职者逐步暴

高薪急聘当诱饵虚假招聘骗钱财 教育部提醒毕业生求职需增强依法维权意识

露个人信息、下载刷单App，骗取求职者钱财。还有的以“勤工俭学”“招聘兼职”“高额回报”为诱饵，吸引求职者落入传销组织圈套。

对此，教育部提醒高校毕业生，要积极参加学校及相关部门组织的就业指导和安全教育活动，增强识别就业陷阱和违法违规行为的能力。如果通过中介服务机构求职，应选择诚信可靠、经营规范的服务机构，核实中介机构或招聘企业的工商注册、企业信用等信息，不要轻信口头承诺，一定要在确认相关内容的基础上签订正式服务协议。

同时，高校毕业生应增强风险防范意识和依法维权意识。通过国家大学生就业服务平台、高校就业网站以及地方和高校的校园招聘等正规途径获取就业信息，多渠道甄别，不随意打开陌生招聘网址链接，不盲目轻信一些职业中介所谓的“求职捷径”，警惕潜在的“高薪骗局”。一旦在求职中遭遇此类情况，应立即求助当地劳动监察部门或公安机关，拒绝支付相关费用。

严防各类招聘收费陷阱

“入职前需要先交一些押金，等办好入职手续就退还。”“单位需要为新员工统一购置新衣服，要先交服装费。”……实践中，一些不法分子常以招聘为名变相向求职者收取各类费用，牟

取非法利益。有的以押金、保证金、办证费、服装费、资料费等名义收费，再以各种苛刻要求迫使求职者自动放弃求职或离岗，已交费用以各种理由不予退还。

还有的用人单位以招聘为名变相招生，要求求职者付费参加入职或考证培训，一旦收取费用便以各种理由拒绝履行承诺，甚至直接“卷款跑路”。

对此，教育部相关负责人指出，劳动合同法第九条明确规定，用人单位招用劳动者，不得扣押劳动者的居民身份证和其他证件，不得要求劳动者提供担保或者以其他名义向劳动者收取财物。因此，如果用人单位在招聘过程中以各种理由要求租用、购买各类工作设备或者要先交钱才能够安排入职，求职者应果断拒绝，以免上当受骗。如果交费一定要求相关机构出具正规发票并加盖单位公章，为可能发生的纠纷维权保留证据。

当前，还有一些不法分子与不良网贷平台勾结，利用毕业生初入职场、求职心切等特点，设置培训贷、购车贷、美容贷等新型招聘陷阱。

以培训贷为例，2023年5月，教育部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发布的2023年第1号预警显示：“培训贷”骗局时有发生，且呈上升态势。个别不良培训类机构以只要报名参加培训课程就提供兼职与就业机会、学费可以分期付款等承

诺，诱导学生在网络贷款平台进行借贷。但课程开始后，学生并未得到机构承诺的兼职或就业机会，而且面临退费困难和高利贷风险。

对此，教育部提示，不要轻信培训机构所谓“边学边赚钱”“先学后付”等诱惑贷款的承诺，更不要在陌生网络平台注册信息、转账汇款及办理贷款等，避免落入培训贷等各类招聘陷阱。

警惕用人单位合同陷阱

对于广大求职者而言，能与用人单位签订劳动合同意味着工作终于有了着落。但实践上，却有个别用人单位出于降低用人成本、规避用工责任等目的，在和求职者签订劳动合同时设置“猫腻”合同陷阱，侵犯毕业生合法权益。

比如，有的用人单位仅与求职者签订就业协议书，或以谈话、电话等口头形式约定工作相关事项，不签订书面劳动合同。有的劳动合同内容简单，缺少工作岗位、工作地点、工资、劳动条件、合同期限等具体内容。有的用人单位以少缴税款为由，同时准备两份不同薪资的“阴阳合同”。还有的用人单位在劳动合同中设定“霸王条款”，要求员工几年内不得结婚、无条件服从加班、试用期离职不结算工资等。当毕业生到岗工作后，一旦和用人单位出现争议，就可能被用人单位以没有书面劳动合同或者违反合同相关条款为由，拖欠或拒发薪酬。

对此，教育部相关负责人指出，劳动合同法明确规定，建立劳动关系，应当订立书面劳动合同。高校毕业生在签订劳动合同时，应与用人单位认真协商、慎重对待，不可草率签订。同时，在和用人单位签订合同时一定要仔细阅读，核实清楚是否具备劳动合同法规定的必备条款，比如，用人单位基本情况、合同期限、工作内容和地点、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劳动报酬、社会保险、劳动条件等，特别要高度警惕合同中于法无据、明显不合理的条款，防止掉入陷阱，难以维权。若因故未能与用人单位签订合同、订立协议，一旦遇到纠纷应及时寻求有关部门帮助，通过正规渠道予以妥善解决。

专项行动打击招聘欺诈

教育部一直高度重视开展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目前，教育部已部署各地各高校于今年5月至8月开展2024届高校毕业生就业“百日冲刺”行动。

“百日冲刺”行动以“千方百计拓岗位 提速增效促就业”为主题，通过开展多项专项行动，全力促进2024届高校毕业生高质量充分就业。

教育部将通过加强就业安全教育宣传等工作，帮助毕业生防范“黑中介”“招聘付费”等就业陷阱，并会同有关部门依法严厉打击招聘欺诈、恶意解约、培训贷等违规违法行为，切实维护毕业生权益。同时，要求各地各高校组织开展就业育人主题教育，通过形势政策讲座、党团组织活动、带班走访等形式，引导毕业生树立正确的择业观、就业观。畅通毕业生沟通反馈渠道，密切关注毕业生就业进展和求职诉求。

据《法治日报》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回族自治区分公司对宁夏龙工龙康机械设备销售有限公司等3户债权资产公开竞价转让公告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回族自治区分公司在京东网资产竞价网络平台上以公开竞价方式转让处置宁夏龙工龙康机械设备销售有限公司等3户债权资产，涉及债权总额107,530,450.42元。其中：本金37,794,807.26元，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69,379,260.16元，其他垫付费用356,383.00元，以上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计算至2024年3月20日，之后产生的利息、罚息、复利以及与不良债权相关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司法追偿诉讼费、司法评估费、拍卖费、司法公告费）亦在本次处置范围之内。担保方式为抵押、保证。欲了解债权债务详细信息请登录我公司对外网站（http://www.gwamcc.com）。

债权资产明细表

序号	债务企业名称	所在地	债权本金	债权合计	担保情况	担保人
1	宁夏龙工龙康机械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银川	21,000,000.00	60,739,174.47	抵押+保证	海晓强、海洋、刘宗林、陶学芹、李红、刘峰
2	宁夏龙工机械销售有限公司	银川	15,000,000.00	43,400,797.69	抵押+保证	宁夏久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海晓强、李红、海洋、刘宗林、刘峰、陶雪芹
3	石嘴山市龙工工程机械销售有限公司	石嘴山	1,794,807.26	3,390,478.26	保证	宁夏龙工龙康机械设备销售有限公司、海晓强、李银明
合计			37,794,807.26	107,530,450.42		

处置方式：京东网资产竞价网络平台公开竞价方式转让。

竞买人资格：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支付能力的法人、组织或自然人（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管理人员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以及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等有直系亲属关系的人或资产债务人及关联企业等利益相关方除外）。

公告发布日期及有效期：2024年6月12日至2024年6月16日。

交易条件：一次性付款。

竞价时间及网址：2024年6月17日10时起至2024年6月18日10时止（延时除外），在京东网资产竞价网络平台上（网址：<https://zcpm.jd.com/>），用户名：长城资产宁夏分公司，进行公开竞价活动。

挂牌价格：22,000,000.00元，保证金：6,000,000.00元，加价幅度：10,000.00元或10,000.00元的整倍数。

上述债权信息仅供参考，最终以借据、合同、法院判决等有关法律资料为准。

债权具体情形及竞价规则，竞买须知、竟买标的瑕疵说明、竞价参与方式、日程安排请投资者登录京东资产处置平台（网址同上）或与我公司有关部门接洽查询。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有效期内，我公司受理对上述资产处置的书面征询和异议，以及有关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以及其他干扰资产处置公告活动的书面举报。与本次竞价有关的所有沟通函件，均须以书面形式直接交付我公司。

受理公告事项联系人：蔡经理、王经理 电话：0951-8829511 监察审计部门联系人：姜女士 电话：0951-8829515

主管部门联系人：马女士 电话：0951-8829520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回族自治区分公司
2024年6月12日

股东会召开公告

中卫老毛手抓餐饮有限责任公司经持有2/3以上的表决权股东宁夏老毛手抓餐饮有限责任公司提议，拟于2024年6月27日10时召开股东会，会议召开地点：中卫沙坡头区应理南街与平安大道交汇处东南角c3一楼，会议议题包括：变更法人。

具体参会事宜可联系：刘丽珠；联系电话：13909599236；联系邮箱：17302585066@qq.com。

请各股东按时于指定地点参会，具体参会及表决程序按照适用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为准。如任一股东未按期于指定地点参会的，则视为该名股东同意股东会全部审议事项。特此通知。

中卫老毛手抓餐饮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6月12日

仲裁公告

宁夏鼎辉置业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申请人蔡景慧与你公司劳动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仲裁庭组成人员告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

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委开庭审理此案。逾期本委将依法做缺席仲裁裁决，仲裁裁决书于开庭审理之日30日内到本委领取，逾期将视为送达。

银川市金凤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4年6月12日

仲裁公告

宁夏鼎辉置业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申请人蔡梦如与你公司劳动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仲裁庭组成人员告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

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委开庭审理此案。逾期本委将依法做缺席仲裁裁决，仲裁裁决书于开庭审理之日30日内到本委领取，逾期将视为送达。

银川市金凤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4年6月12日

公示

于兴伟你好，我是金凤区公安分局上海西路派出所所长，2023年10月17日我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电信网络诈骗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第四十四条之规定，决定给予你罚款壹仟壹佰壹拾元并处行政拘留八日的行政处罚已于当日向你送达。截至2024年2月5日，因你仍未缴纳行政罚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十二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已对你处罚款壹仟壹佰壹拾元。现依法作出处罚款已超过30日，你逃避缴纳，根据《公安机关办理行政案件程序规定》第二百一十九条之规定，催告你于十五日内到金凤区公安分局上海西路派出所接受处罚。逾期不履行行政决定的，将依法作出行政拘留处罚。

宁夏大西洋国际银行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121MA76MYXR9J），经股东会决议拟向登记机关申请减少注册资本，注册资本由100万元人民币减少为10万元人民币，请债权人见报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提出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要求。特此公告。

宁夏金槌拍卖行拍卖公告

受托，我行将于2024年6月19日10时至6月20日10时止在京东网上公开竞拍资产，具体如下：

标的名称：建筑面積(m²) 参考价(万元) 保证金(万元)

序号	标的名称	建筑面積(m ²)	参考价(万元)	保证金(万元)
1	银川市正源南街与黄河东路交叉口恒泰商务大厦8层1号	133.54	75.88	8
2	银川市正源南街与黄河东路交叉口恒泰商务大厦8层4号	146.72	84.21	8
3	银川市正源南街与黄河东路交叉口恒泰商务大厦8层5号	55.05	33.02	3
4	银川市正源南街与黄河东路交叉口恒泰商务大厦8层6号	107.05	61.74	6
5	银川市正源南街与黄河东路交叉口恒泰商务大厦8层8号	120.47	69.83	7
6	银川市正源南街与黄河东路交叉口恒泰商务大厦8层10号	48.48	29.08	3
7	吴忠市利通区纬二路以南民族路以北宏泰水湾综合楼107号	675.24	276.52	30
8	银川市兴庆区清和南街客运南站6号楼111室	168.44	93.39	9
9	永宁县望镇四季鲜综合批发市场39号楼22-6-11号房	65.18	15.64	2
10	青铜峡市兰馨苑11幢20号营业房	91.91	37.42	4
11	青铜峡市韵欣苑28号29号营业房	308.24	82.61	8
12	灵武市西平街北侧枣园湖畔A区27号商业楼6号房	156.54	58.66	6
13	吴忠市利通区高桥镇广场南侧商住楼16号1-2层	162.58	33.27	3
14	吴忠市利通区水岸帝景三十三号楼商业房108号	255.5	133.04	10
15	吴忠市利通区文卫路人民医院片区五号楼503号	128.35	41.63	4
16	盐池县兴平路北侧汽车城8号楼9号铺	187.68	50.38	5
17	吴忠市利通区文卫路东侧谦益花园一期十七号楼106号	157.3	89.79	9
18	吴忠市利通区朝阳街001号商业房	122.51	79.28	8

在淘宝网缴纳相应保证金取得竞拍资格，标的竞拍前淘宝系统将冻结竞拍人支付宝账户内的保证金，标的成交后，竞买保证金将自动转入我行指定账户，未成交的拍卖活动结束后自动解冻，冻结期间不计利息。

淘宝网址：<https://zc-paimai.taobao.com> 公司地址：银川市金凤区万达中心B座1801室 联系电话：李经理 13519211046 孙经理 18649512673

解除劳动合同公告